

Hycare



**創新突圍
 決勝新常態**

**Breakthrough with Action
 Winning over New Norm**

Property Development



Recycled PET



Telecommunications



Cement



公司治理評鑑
 TOP 5%



全球企業永續獎
 世界獎-績優



台灣企業永續獎
 年度最佳報告獎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 一、大會開始
- 二、主席就位
- 三、全體肅立
- 四、唱 國 歌
- 五、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六、主席致詞
- 七、報告事項
- 八、承認事項
- 九、討論及選舉事項
- 十、臨時動議
- 十一、散 會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目 錄

報告事項

- 一、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1
- 二、109年度財務報告10
-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26
- 四、109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27
- 五、109年度募集公司債報告28
- 六、修正本公司「企業永續政策」報告.....29

承認事項

- 一、109年度決算表冊35
- 二、109年度盈餘分配案36

討論及選舉事項

- 一、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37
- 二、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41

臨時動議.....43

章 則

- 本公司章程.....45
-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52
-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55

附 錄

- 本公司第23屆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57
-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58

報 告 事 項

一、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前 言

瞬息萬變、歷史不足為鑒的時代，「遠東新世紀」以機敏的應變能力與卓越的經營實力，挺過2020年COVID-19風暴、中美對峙、金融動盪、原油期貨跌至負數、供應鏈斷鏈危機、產業板塊挪移的嚴峻考驗，為疫後新常態（The New Norm），作出最佳準備，展現企業實力。

一日千里的年代，政治、經濟、環境全球脈動環環相扣。2020年史無前例的疫病席捲全球，疫情蔓延的外溢效應威脅全世界，為阻疫情擴散，各國實施邊境管制，國際間人員流動停滯，各地封城宵禁時有所聞，經濟巨幅震盪，全球景氣缺乏動能，世界主要先進經濟體（美國、歐盟及日本）GDP衰退。盱衡政經情勢，美國新任總統拜登開啟新政局，如何重建美國與世界關係，重返國際組織、協議與印太戰略，牽動世局；中美博弈，貿易戰、科技戰、軍備戰、外交戰，升級到新冷戰，衝擊全球產業鏈；英國首相強森與歐盟主席達成脫歐協議，結束47年的歐盟成員國身分，英國正式脫歐；日本任期最久的首相安倍晉三，交棒內閣官房長官菅義偉，新首相上任後的財經施政，尚待觀察。中國大陸對世界的影響力與日俱增，面對中美關係與疫情雙重壓力，經濟成長動能相對穩定，2020年召開中共19屆五中全會，制定「十四五」規劃和2035年遠景規劃，「雙循環」成為兩個規劃的主軸，主宰未來中國大陸經濟走向。

台灣雖受疫情影響，卻也帶動遠距商機及5G服務商轉，加上美中貿易戰轉單效應，整體經濟動能尚能逐步上揚。惟，在區域經濟整合、供應鏈重組、台幣強勢升值及內外多重紛爭夾擊下，向以出口為導向的台灣，未來仍有諸多挑戰。

區域經濟合作為世界經貿趨勢，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正式簽署，全球經貿整

合快速成型，攸關企業的未來。新任美國聯準會主席及各國央行的舉措動見觀瞻，寬鬆政策下的通膨管理也頻頻挑戰各國的財政能力。能源方面，世界能源體系正加速轉型，供給與需求大變革，再生能源快速增加，包括減碳政策、綠色能源等趨勢興起，全球電動車(EV)銷售起飛。環境方面，聯合國氣候峰會落實「巴黎協定」，各國政府以實際行動因應氣候變遷，投資綠色復甦方案減少排碳，碳中和、能源轉型與循環經濟是國際趨勢，更攸關企業競爭力。公衛議題全球矚目，新冠疫苗是各國擺脫疫情危機的關鍵，更影響2021年的經濟走勢。疫後新常態布建的全新賽局，數位科技5G、AI、物聯網(IOT)、電動車、智慧醫療、再生能源，是決勝關鍵，企業需加速轉型，在危機中掌握轉機。

遠東新勇於迎接多變嚴峻的挑戰，疾風知勁草，即使經歷最嚴酷的COVID-19疫情考驗，經營團隊皆能應變革新，緊扣趨勢，快速調整步伐，形塑「遠東新世紀」國際化企業之品牌形象。

貳、經營績效

轄有生產事業、土地資產、轉投資事業三大優質資產組合，遠東新世紀不斷創新精進，生產事業以垂直整合、多元生產基地、綠色轉型突圍而出，為產業佼佼者；土地資產專業化開發，吸引國際大廠進駐，潛在利益豐厚；轉投資事業掌握社會脈動結合集團綜效，獲利穩定。2020年雖受新冠疫情衝擊，各事業體超前部署，創造多元商機，獲利穩健，其中，化纖事業獲利40.7億元，創歷史新高；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達22億；合併營收新台幣（以下同）2,067.7億元，合併淨利129.8億元，扣除非控制權益後，歸屬母公司遠東新之淨利80.6億元，依IFRS規定計算之基本EPS為1.62元。股利經第23屆第12次董事會議擬定，每股發放現金1.35元，現金股利配息率(Payout Ratio)為近年來新高。

生產事業—全球運籌彈性、垂直整合綜效、創新永續價值

一、宏觀穩健大格局

本公司掌握國際經濟脈動，以審慎穩健的腳步，佈建多元生產基地，目前產地分布於台灣、中國大陸、越南、美國、日本、東南亞等地區，事業格局穩固。在區域經貿協議加速供應鏈挪移的環境下，隨時調整步伐，於具競爭力的海外據點，進行策略性重要投資，並根據市場趨向調節進度，降低景氣波動的風險，增強國際競爭力，並配合綠化轉型的大方向，延伸生產基地，深化布局，建構宏觀穩健大格局。

二、世界級領先地位

本公司產品涵蓋食、衣、住、行各領域，是全球聚酯領先者，現為全球第二大環保回收聚酯(Recycled PET)、第三大固聚酯粒(PET Resin)及亞洲最大聚酯膠片(Polyester Sheet)供應商。不織布聚酯棉(Nonwoven Fiber)位居全球第三大，衛材(Hygiene Fiber)、環保回收聚酯長纖 (Recycled Filament)、海洋回收紗(Recycled Ocean Polyester)全球第一，尼龍6,6纖維(Nylon 6,6 Filament)則為亞太第一，更是全球最大醫療級PE/PP及PET複合纖維供應商。

三、一條龍產業綜效

以「聚酯紡織材料領導者」為目標，一條龍的產銷結構鏈是最大競爭優勢，從原料、製造到銷售，跨部門合作，整合生產與銷售團隊，充份掌握垂直整合利基，達成產銷一貫化目標。上游石化原料為垂直整合生產架構的關鍵產業，擁有集團資源整合、產能橫向支援的營運優勢；中游化纖材料居全球聚酯領導地位，積極開發新材料、新纖維，推升綠色產業；下游紡織事業致力產品轉型、生產基地多元、客戶組合分散，結合新材料研發能量，提供客戶快速創新服務，為國際品牌主要策略合作夥伴。

四、綠經濟業界龍頭

本公司投入環保回收產業超過30年，再生事業基地橫跨兩岸、日本及美國，並持續於東南亞及美洲市場擴充新產能，循環經濟商業模式備受國際推崇。獨家研發以海洋廢棄塑膠為原料的海洋回收紗、TOPGREE環保彈性聚酯纖維等綠色產品，為國外知名運動品牌指定的環境永續素材，在全球市場占有領導地位，環保回收聚酯規模居世界前二大，其中食品級用產能世界第一。2020年開發最新TopGreen® ChemCycle 聚酯化學品回收技術，將廢棄聚酯產品以化學法轉化為rPTA，ChemCycle技術2020年獲行政院環保署「109年循環經濟績優企業遴選」之最高等級績優二星級獎項，並獲日本最大飲料製造商——可口可樂瓶裝日本公司（CCBJI）採用，未來將與各大品牌商合作應用於各式產品，發展綠色環保聚酯產業。2020年本公司率先發行台灣首檔企業可持續發展債券及亞洲首檔Sustainability-Linked Loan & CP，透過綠色投資貫徹永續發展策略，並將籌得資金連結永續發展目標，專款專用，串連資金來源及資金用途形成封閉循環（Closed-loop），成為台灣永續金融的創新標竿企業，持續創造政府、企業、投資人三贏局面。

五、抗疫情積極部署

新冠疫情爆發後，積極展現敏捷的管理績效，對內：迅速部署防疫措施，擬定防疫政策，啟動遠端工作模式，完成異地辦公部署，啟用員工健康關懷平台與健康聲明系統，進行防疫物資配發計畫，保障員工安全，降低對營運影響。對外：在社會層面，提供專業醫療支援；在市場層面，因應防疫推出相關產品，全力配合政府生產調度，確保防疫物資穩定供應。

六、ESG永續成長

遠東新以創新與技術能力展現重視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的ESG（Environmental, Social, Governance）永續經營能量。為持

續推動永續工程，2020年設置董事會層級之「企業永續委員會」，追求成為全球永續典範。優異的績效表現屢獲國內外專業機構肯定，獲得「2020全球企業永續獎(GCSA)」—世界最佳案例獎；囊括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台灣十大永續典範企業獎、年度最佳報告書、企業永續英文報告金獎、循環經濟領袖獎、人才發展獎；以「實踐循環經濟追求永續成長」專案，獲《遠見雜誌》第16屆CSR企業社會責任獎「傑出方案—環境友善組首獎」、「CSR大調查—傳產製造組楷模獎」肯定。蟬聯台灣上市公司治理評鑑前5%最優成績，並入選多項國際永續指數如MSCI永續領導者指數、FTSE4Good Emerging Indexes及臺灣永續指數，CDP則在氣候變遷、水資源及供應鏈獲得領導層級等成績。

不動產開發事業—專業化土地開發 高潛力資產價值

本公司土地資產實力厚實，在全台擁有土地總面積達57萬坪，包括台北遠企中心、新北市板橋、五股泰山等位於北區直轄市極具開發價值的土地，為創造土地資源運用與投資績效，成立「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積極推動不動產開發、租售等業務；新北市板橋區佔地7.4萬坪之「台北遠東通訊園區(Tpark)」，園區持續推動重大開發計劃，規劃以5G、AI智慧相關產業為園區產業發展主軸，現已進入第三期開發，其中Google已於2020年底入駐TPKD研發大樓打造全新辦公園區，為一結合環境永續與科技研發的軟體園區，將創造區域繁榮與產業發展，亦可挹注本公司穩定之出租收益。此外，開發中建案尚有TPKE研發大樓、遠揚建設住宅大樓B區及C區，將陸續於1~3年內完工，在群聚效應下，有助於提升Tpark整區的資產價值。原內壠紡織廠土地變更開發案(內壠之心)亦即將展開，開發案中包括遠東國際會議中心、智慧醫院、住宅區、商業區、公園，潛在開發利益可觀。

轉投資事業—多元化投資擘劃 高績效穩健獲利

跨產業發展多元優質的轉投資事業，所屬事業兼具內需成長與國際布局，包括通訊網路、水泥建材、海陸運輸、百貨零售、金融服

務、營造建築等事業體，所投資各機構經營穩健，持續轉型升級，發揮『資源共享、利益共榮』的最大綜效，為公司挹注可觀的潛在利益。電信事業為轉投資的主要產業，遠傳以「新經濟」、「5G應用」、「多元合作」等三箭齊發佈局5G新紀元，創新商業模式，跨界串連金融、零售、娛樂等不同領域，建構全方位行動生活圈，加速5G全商轉。遠東百貨在疫情改變消費模式的情況下，重新整合虛擬與實體，推出遠百智能APP，精準掌握消費者軌跡，將從「數位化」進階至「AI化」，即將加入的竹北店也將以耳目一新的面貌登場。亞泥台灣年產量500萬噸，中國大陸年產3,500萬噸，加上轉投資山水水泥，將持續努力邁向世界級水泥企業。本公司將不斷創新管理，推展投資事業，以更豐厚的投資收益，為股東創造更高報酬。

參、營業目標及展望

迎向疫後新常態，遠東新世紀以新的作為，因應新的環境，運用創新思維、優異技術與卓越管理，朝永續發展目標前進。

一、聚焦New Fiber追求優質成長

擴大醫療衛材

遠東新為世界一流的衛材纖維供應商，因疫情帶來結構性改變，特別專注防疫衛材創新，擴大醫療衛材產品比重，透過頂尖醫療衛材纖維製作技術，發展口罩上游關鍵材料、防護面罩用膠片及醫療級隔離衣、防護眼鏡和採血管等防疫用品，保衛第一線醫護人員安全，更創造可觀的營業實績。另開發極細丹尼超柔纖維，應用於嬰兒及女性衛生用品，為全球第一不織布衛材用短纖維供應商。

聚焦高端車材

全球電動車市場起飛，高附加價值車材產業成長潛力可期，亞東工業（蘇州）生產高值化尼龍6,6工業絲，切入安全氣囊、輪胎簾布與安全帶等車材市場，成為全球差異化車材領導者。

開發尖端衣鞋材

持續開發獨步全球的創新產品，提升高值化產品比例，與Adidas合作2022世界盃足球賽，使用遠東新「海洋回收紗」及最新「Topcool “Petal” 花瓣紗」，研發設計五個國家代表隊球衣，預期再度在世界舞台發光。

二、持續擴充 邁向全球性企業

為掌握世界區域經濟整合帶來的機會與挑戰，於全球重要據點積極拓展，以多點佈局之調度彈性，快速及機動服務重點客戶，追求共同成長。展望未來，越南已進入第二階段擴建，包括印染廠第2期，聚酯長短纖、成衣三廠等擴大投資專案；美國德州Corpus Christi Polymers 興建中之PTA及PET新產能、中國大陸揚州地區與儀化合資PTA項目與40萬噸PET亦將擇機啟動，日本持續擴大Recycle循環經濟規模。將更審慎規劃市場，多元布局，降低單一市場與景氣遽變的影響。

三、數位轉型 推動產業升級

數位轉型策略方面，領先同業導入多項智能化設備與製程，建構智慧製造供應鏈，運用資料交換、雲端計算、自動化等技術，打造先進製程及智慧工廠。建立智能化管理系統，提升員工數位E化技能，應用即時Power BI加速決策，建構主動式能源管理、即時線上品質預測、成衣與織染共享大數據平台等AI化管理系統。並透過工業4.0的推動，在生產、倉儲、配送等環節導入自動化及人工智慧科技，以新製造模式，大幅提升營運效率。值此全球企業數位轉型關鍵期，編列AI專案資本支出，規劃透過AI人工智慧，創造未來更好的機會。

四、綠色科技 開展無限商機

為掌握循環經濟商機，不斷開發獨步全球的生產技術，創造綠色聚酯產品應用領域，目標成為品牌客戶綠色產品total solution

的供應商。推廣循環環保方案包括「Bottle to Bottle」環保再生酯粒、「Bottle to Fiber」再生環保紗，以及「Bottle to Other Packaging」再生包裝材應用技術等，與國際品牌共同打造綠色供應鏈，在日本與7-ELEVEN、可口可樂合作回收瓶，願景即是可口可樂公司倡導的“WORLD WITHOUT WASTE”。現已成為日本最大的R-PET工廠，明年還要佈建第3套，積極擴建全球產能，規劃於美國、越南、菲律賓等地增設新產線，持續推廣循環經濟。

五、創新管理 提升競爭能量

本公司建構敏捷的國際化專業團隊，統籌海內外管理體系，發揮綜效。面對全球性突發危機與風險，建制高效風險管控機制，以靈活的應變能力，確保風險管理的即時性及全面性，捍衛企業經營的安全穩固。為企業永續發展，推動智慧行動系統，建構財會、人事、公文、銷售帳款等智能AI管理專案；建置全球化人力資源培育體系，加速培植國際化優秀接班人；靈活穩健財務政策，開創投資與資產價值；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環境永續、高效能源策略等全方位功能，精進管理效能與國際接軌，塑造企業關鍵的競爭力。

六、高端研發 賦予產業可能性(empowering possibilities)

打造最具規模及最高素質的研究機構「遠東企業研究發展中心」，為掌握最新研發能量，收購美國俄亥俄州的研發中心，統合兩地資源及專長，建立跨國性研發中心，持續為市場帶來革命性發展。研發中心以聚焦「聚酯、環保、節能及減碳」為主要研發方向與目標，持續開發以PET為基礎之綠色環保材料、高端先進材料、機能性纖維/織物、PET回收應用等新產品及新技術。短期以配合事業部門推出進階產品為主，中長期整合集團研究資源與核心專長，聚焦綠能、生質及高端纖維產業，積極開發新材料、新纖維，鎖定未來明星產業，提升創新驅動力。

七、公益楷模 樹立企業典範

追求企業成長同時，更推升社會安定、人民幸福，公益事業是回饋社會的志業，透過本業核心能力及資金挹注等方式增進人民福祉，全面提升社會群眾的競爭力。深耕公益50年，成立3所學校、2所醫療機構及透過4個基金會贊助各種公益活動，在教育、醫療、文化、科技等領域投入公益資源。醫療領域方面，亞東醫院邁入40年，持續發展智慧醫療，提升以病人為中心的服務。學術教育方面，元智大學為全方位綜合大學，為擴展領域，將與亞東醫院攜手成立醫護學院，醫研所已獲教育部核准，預計2021年招生，培育醫療產業頂尖人才。基金會推動各領域獎項以拋磚引玉，有庠科技獎聚焦「奈米科技」、「資通訊科技」、「光電科技」、「生技醫藥」、「綠色科技」與「人工智慧(AI)」領域。本公司除具體提升產業技術的獎勵外，並時刻展現在地關懷，已舉辦12屆的「遠東新世紀經典馬拉松賽」，發揮極大的社會正面影響力。本公司在CSR及ESG議題持續努力與堅持，為社會國家貢獻心力。

挺進疫後新常態，遠東新世紀公司以創新精神面對新挑戰，無畏政治詭譎多變、經濟瞬息萬變、環境變遷莫測，秉持「誠、勤、樸、慎、創新」的立業精神，重新構思(Reimagine)：在發展商業同時，建構與環境、社會共生共榮的經營模式；調整經營目的(Repurpose)：為員工、股東、社會創造最大價值；重新改造(Reinvent)：領航綠色未來，以敏捷(Agile)模式因應新時代，創新突圍，決勝新常態(Breakthrough with Action, Winning over New Norm)，開啟遠東下一個70年的新頁。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告

(一)109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權益變動表

(四)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現金流量表

(五)109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

(六)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綜合損益表

(七)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權益變動表

(八)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現金流量表

附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書

(完整財務報告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查詢下載

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198,619	6	\$ 38,924,588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55,230	1	5,053,716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209	-	80,85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7,071	-	1,792,168	-		
1140	合約資產	6,098,262	1	6,398,973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788,957	4	26,932,881	5		
1200	其他應收款	3,828,566	1	4,209,71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937	-	34,616	-		
130X	存貨	21,937,176	4	27,117,492	5		
1410	預付款項	3,349,841	1	2,512,00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2,655,502	-	3,079,224	-		
1478	存出保證金	64,369	-	105,30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240,328	-	3,352,94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1,246,067	18	119,594,481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6,579	-	2,076,085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0,000	-	519,92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201,025	12	71,266,263	13		
1560	合約資產	3,221,916	1	2,333,03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659,904	26	163,017,162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18,710,578	3	18,692,472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36,853,033	22	127,633,553	22		
1792	特許權	77,002,309	13	38,069,295	7		
1805	商譽	12,287,387	2	12,290,228	2		
1822	其他無形資產	4,327,470	1	4,926,62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00,290	-	3,117,53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68,398	-	1,596,47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63,405	-	1,478,369	-		
1930	長期應收款	129,598	-	100,125	-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3,490,644	1	3,398,10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642,298	-	487,00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2,770,633	1	3,882,29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43,736	-	1,600,6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05,709,203	82	456,485,218	79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6,955,270	100	\$ 576,079,699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33,474,613	5	\$ 35,429,586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6,905,315	1	8,125,603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619	-	1,861	-		
2130	合約負債	5,509,591	1	4,535,792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746,056	3	17,704,125	3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91,020	-	336,261	-		
2213	應付設備款	3,455,701	1	2,518,210	1		
2280	租賃負債	3,220,558	1	3,187,540	1		
2219	其他應付款	14,431,102	2	14,844,13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13,079	-	1,693,953	-		
2250	負債準備	249,424	-	250,396	-		
2260	存入保證金	126,100	-	233,02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5,524,620	3	23,071,439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167,672	-	2,988,27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7,025,470	17	114,920,194	20		
	非流動負債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	8,508	-	31,087	-		
2527	合約負債	189,322	-	210,600	-		
2580	租賃負債	7,289,561	1	7,376,771	1		
2530	應付公司債	104,682,499	17	83,398,393	15		
2540	長期借款	107,093,501	18	78,289,832	14		
2550	負債準備	1,049,170	-	961,39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359,149	3	17,761,92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4,696	-	959,416	-		
2645	存入保證金	761,458	-	635,451	-		
263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21,971	-	122,526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325	-	90,9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40,505,160	39	189,838,322	33		
2XXX	負債總計	347,530,630	56	304,758,516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28,751	9	53,528,751	9		
3200	資本公積	3,320,137	1	3,270,35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028,517	3	17,955,25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342,360	19	115,505,874	20		
3350	未分配盈餘	13,744,880	2	17,376,404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0,115,757	24	150,837,528	26		
3400	其他權益	(2,910,395)	(1)	(3,089,283)	(1)		
3500	庫藏股票	(25,063)	-	(25,063)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04,029,187	33	204,522,288	35		
36XX	非控制權益	65,395,453	11	66,798,895	12		
3XXX	權益總計	269,424,640	44	271,321,183	4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16,955,270	100	\$ 576,079,699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138,939,956	67	\$ 181,946,076	73
4410	電信服務收入	45,541,683	22	47,518,690	19
4210	出售證券淨益	-	-	31,400	-
4510	建造合約收入	7,212,184	4	6,868,908	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5,075,458	7	13,781,516	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06,769,281</u>	<u>100</u>	<u>250,146,590</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27,158,892	61	168,419,192	67
5410	電信服務成本	23,796,630	12	24,651,774	10
5200	出售證券淨損	13,458	-	-	-
5510	建造合約成本	6,918,007	3	6,608,826	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8,486,618	4	5,716,868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66,373,605</u>	<u>80</u>	<u>205,396,660</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40,395,676</u>	<u>20</u>	<u>44,749,930</u>	<u>18</u>
5920	已實現營建利益	555	-	555	-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8,777,380	9	18,810,722	8
6200	管理費用	10,282,121	5	10,809,93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6,814	1	1,061,969	-
6450	預期信用損失	467,605	-	304,8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0,393,920</u>	<u>15</u>	<u>30,987,491</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10,002,311</u>	<u>5</u>	<u>13,762,99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524,945	3	6,464,485	2
7100	利息收入	299,102	-	354,718	-
7190	其他收入	1,901,821	1	1,236,814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204	-	127,790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523,420	-	386,597	-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3,245,848	2	1,882,995	1
7510	利息費用	(2,939,261)	(1)	(3,220,315)	(1)
7590	其他支出	(899,092)	(1)	(879,055)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0,039)	(1)	(816,751)	-
76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2,542)	-	(262)	-
7620	處分特許權損失	(3,140)	-	(1,467)	-
762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4)	-	1,465	-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	(2,800)	-
7670	減損損失	(635,089)	-	(166,95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121,173</u>	<u>3</u>	<u>5,367,261</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6,123,484	8	19,130,255	8
7950	所得稅費用	(3,142,945)	(2)	(2,695,092)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980,539</u>	<u>6</u>	<u>16,435,163</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9,796)	-	831,265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1,721,507	1	337,92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3,125	-	70,739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752,803)	(1)	1,855,64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1,796)	-	(169,991)	-
83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720,237</u>	<u>-</u>	<u>2,925,586</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0,593)	-	(2,536,536)	(1)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22,579	-	(96,443)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6,246	-	(747,976)	-
83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461,768)</u>	<u>-</u>	<u>(3,380,955)</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258,469</u>	<u>-</u>	<u>(455,36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239,008</u>	<u>6</u>	<u>\$ 15,979,794</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	\$ 8,062,699	4	\$ 10,732,669	5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	4,917,840	2	5,702,494	2
8600	淨利歸屬合計	<u>\$ 12,980,539</u>	<u>6</u>	<u>\$ 16,435,163</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036,556	4	\$ 10,546,56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5,202,452	2	5,433,225	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合計	<u>\$ 13,239,008</u>	<u>6</u>	<u>\$ 15,979,794</u>	<u>7</u>
	每股盈餘				
9710	基本	\$ 1.62		\$ 2.15	
9810	稀釋	\$ 1.61		\$ 2.1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合計				
A1	\$ 53,528,751	\$ 2,908,631	\$ 16,752,421	\$ 114,443,170	\$ 17,996,558	\$ 3,589,901	\$ 771,912	\$ 45,880	\$ 702,778	(\$ 25,063)	\$ 203,535,137	\$ 64,194,300	\$ 267,729,437		
A3	-	-	-	-	(331,352)	-	-	-	-	-	(331,352)	(94,653)	(426,005)		
A5	53,528,751	2,908,631	16,752,421	114,443,170	17,665,206	(3,589,901)	771,912	45,880	702,778	(25,063)	203,203,785	64,099,647	267,303,432		
B1	-	-	1,202,829	-	(1,202,829)	-	-	-	-	-	-	-	-		
B3	-	-	-	1,088,579	(1,088,579)	-	-	-	-	-	-	-	-		
B5	-	-	-	-	(9,635,175)	-	-	-	-	-	(9,635,175)	-	(9,635,175)		
O1	-	-	-	-	-	-	-	-	-	-	-	(7,758,030)	(7,758,030)		
D1	-	-	-	-	10,732,669	-	-	-	-	-	10,732,669	5,702,494	16,435,163		
D3	-	-	-	-	823,075	(2,955,805)	1,678,830	(34,180)	301,980	-	(186,100)	(269,269)	(455,369)		
D5	-	-	-	-	11,555,744	(2,955,805)	1,678,830	(34,180)	301,980	-	10,546,569	5,433,225	15,979,794		
C7	-	14,084	-	6	45,095	-	-	-	-	-	59,185	409	59,594		
M3	-	(212)	-	-	528	-	(244)	-	-	-	72	-	72		
M3	-	-	-	-	-	-	-	-	-	-	-	(11,276)	(11,276)		
M7	-	346,449	-	-	-	-	-	-	-	-	346,449	3,088,551	3,435,000		
O1	-	-	-	-	-	-	-	-	-	-	-	1,783,277	1,783,277		
M1	-	1,403	-	-	-	-	-	-	-	-	1,403	-	1,403		
Q1	-	-	-	-	10,533	-	(10,533)	-	-	-	-	-	-		
B17	-	-	-	(25,881)	25,881	-	-	-	-	-	-	-	-		
T1	-	-	-	-	-	-	-	-	-	-	-	163,092	163,092		
Z1	53,528,751	3,270,355	17,955,250	115,505,874	17,376,404	(6,545,706)	2,439,965	11,700	1,004,758	(25,063)	204,522,288	66,798,895	271,321,183		
B1	-	-	1,073,267	-	(1,073,267)	-	-	-	-	-	-	-	-		
B3	-	-	-	1,836,486	(1,836,486)	-	-	-	-	-	-	-	-		
B5	-	-	-	-	(8,029,313)	-	-	-	-	-	(8,029,313)	-	(8,029,313)		
O1	-	-	-	-	-	-	-	-	-	-	-	(6,682,000)	(6,682,000)		
C15	-	-	-	-	-	-	-	-	-	-	-	(51,156)	(51,156)		
D1	-	-	-	-	8,062,699	-	-	-	-	-	8,062,699	4,917,840	12,980,539		
D3	-	-	-	-	(180,004)	(673,235)	(469,545)	7,780	1,288,861	-	(26,143)	284,612	258,469		
D5	-	-	-	-	7,882,695	(673,235)	(469,545)	7,780	1,288,861	-	8,036,556	5,202,452	13,239,008		
C7	-	48,613	-	-	(417,606)	-	-	-	-	-	(368,993)	(3,859)	(372,852)		
Q1	-	-	-	-	(24,376)	-	24,376	-	-	-	-	-	-		
M1	-	1,169	-	-	-	-	-	-	-	-	1,169	-	1,169		
M7	-	-	-	-	(133,171)	-	651	-	-	-	(132,520)	131,121	(1,399)		
Z1	\$ 53,528,751	\$ 3,320,137	\$ 19,028,517	\$ 117,342,360	\$ 13,744,880	(\$ 7,218,941)	\$ 1,995,447	\$ 19,480	\$ 2,293,619	(\$ 25,063)	\$ 204,029,187	\$ 65,395,453	\$ 269,424,64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 碼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123,484	\$ 19,130,25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7,605	304,866
A20100	折舊費用	20,320,980	21,689,323
A20200	攤銷費用	5,431,770	4,372,487
A20900	利息費用	2,939,261	3,220,315
A21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2,800
A21200	利息收入	(299,102)	(354,718)
A21300	股利收入	(146,494)	(70,24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524,945)	(6,464,4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0,039	816,75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12,542	262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4	(1,465)
A22800	處分特許權損失	3,140	1,467
A23200	出售證券淨利益	-	(39,053)
A23700	減損損失	635,089	166,9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17,536	(57,622)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555)	(55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3,245,848)	(1,882,995)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4,678	(1,101)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77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1,514)	1,021,888
A31120	避險之金融工具	-	1,868
A31125	合約資產	(588,168)	(1,367,612)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70,835)	2,347,7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16,113	(127,491)
A31200	存 貨	3,503,967	6,889,155
A31230	預付款項	(837,834)	2,538,59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2,619	(407,029)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92,537)	(1,595,944)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758	(4,987)
A32125	合約負債	952,521	(158,58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1,931	638,431
A3216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5,241)	(29,2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6,217)	(2,630,602)
A32200	負債準備	86,800	7,0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9,399	(416,22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	(419,805)	(511,7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979,141	47,029,34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4,075	362,40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745,631	4,204,5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973,209)	(3,281,4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56,183)	(4,365,5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89,455	43,949,2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00,00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500	-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04,982)	189,356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2,455)	(5,20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80,195)	(1,855,55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2,01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9,332,091)	(24,629,9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484	106,9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5,900	(386,900)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50,590)	(2,591,28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58,880)	(897,241)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2,061	9,282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370)	(12,441)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01	1,440,000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08,951)	(927,705)
B04500	特許權增加	(42,150,715)	(107,419)
B04600	處分特許權價款	40	37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35,382	1,477,88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436,659)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9,80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9,262)	(1,089,9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44,023)	(29,694,3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54,973)	(12,403,85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218,878)	1,409,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4,500,000	25,1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0,600,000)	(17,8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6,586,037	300,343,17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37,847,021)	(291,083,74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60,695)	(3,852,15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085	80,600
C042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5,594)	1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28,144)	(9,633,77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62	5,218,277
C045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6,733,082)	(7,758,0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516,897	(10,380,37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1,702	(292,57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725,969)	3,582,0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924,588	35,342,56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198,619	\$ 38,924,58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五，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八。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電信部門，其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電信服務收入，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且資料量龐大；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使得其收入認列益趨複雜，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因是將電信服務收入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電信服務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

本會計師針對電信服務收入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管理階層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複核行動用戶合約，以確認帳務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3.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 執行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務系統月租及通話費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6. 執行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民國 109 年度列入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有關 APG Polytech, LLC 及聯合營運 Corpus Christi Polymers, LLC 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7,801,32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總額為新台幣 9,560,047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5%。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郭政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436,311	6	\$	20,592,92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7,703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097,229	2		5,323,584	2
1200	其他應收款		877,192	-		306,08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193	-		18,193	-
1310	存貨		4,281,313	1		5,170,448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		-	-
1410	預付款項		56,087	-		78,100	-
1478	存出保證金		17,146	-		18,04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7,542	-		308,80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257,013</u>	<u>9</u>		<u>31,823,888</u>	<u>1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9,392,281	83		268,034,222	8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271,372	8		25,325,644	8
1755	使用權資產		663,682	-		890,81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23,412	-		978,404	-
1822	其他無形資產		16,280	-		18,94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3,353	-		48,070	-
1915	預付設備款		21,598	-		143,402	-
1920	存出保證金		56,244	-		93,87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568,701	-		417,42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71,343	-		1,300,37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797	-		46,53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6,195,063</u>	<u>91</u>		<u>297,297,715</u>	<u>9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26,452,076</u>	<u>100</u>		<u>\$ 329,121,60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3,462,493	1	\$	2,400,415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619	-		-	-
2130	合約負債		294,756	-		144,678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34,900	1		1,307,574	1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743,905	-		1,286,190	-
2213	應付設備款		596	-		967	-
2280	租賃負債		235,201	-		230,906	-
2219	其他應付款		4,334,098	1		4,124,70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1,297,104	4		13,695,42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66,710	-		816,3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380,382</u>	<u>7</u>		<u>24,007,226</u>	<u>7</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		438,087	-		668,299	-
2530	應付公司債		53,931,438	17		44,741,032	14
2540	長期借款		43,438,049	13		52,752,032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7,424	1		2,381,83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4	-		1,623	-
263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46,345	-		47,26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0,042,507</u>	<u>31</u>		<u>100,592,089</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122,422,889</u>	<u>38</u>		<u>124,599,315</u>	<u>3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28,751	16		53,528,751	16
3200	資本公積		3,320,137	1		3,270,35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028,517	6		17,955,25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342,360	36		115,505,874	36
3350	未分配盈餘		13,744,880	4		17,376,404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50,115,757</u>	<u>46</u>		<u>150,837,528</u>	<u>46</u>
3400	其他權益		(2,910,395)	(1)		(3,089,283)	(1)
3500	庫藏股票		(25,063)	-		(25,063)	-
3XXX	權益總計		<u>204,029,187</u>	<u>62</u>		<u>204,522,288</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26,452,076</u>	<u>100</u>		<u>\$ 329,121,603</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8,768,801	100	\$ 46,477,960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u>33,478,180</u>	<u>86</u>	<u>41,524,817</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5,290,621</u>	<u>14</u>	<u>4,953,143</u>	<u>11</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59,130	7	2,634,540	6
6200	管理費用	1,496,777	4	1,326,96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3,260	2	859,20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1,539</u>	<u>-</u>	<u>(4,63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50,706</u>	<u>13</u>	<u>4,816,067</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339,915</u>	<u>1</u>	<u>137,076</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560,758	22	11,434,524	25
7100	利息收入	13,945	-	22,394	-
7190	其他收入	323,449	1	325,767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923	-	40,448	-
7225	出售證券利益	85	-	85	-
763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8,318)	-	12,241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	(43,132)	-	24,749	-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39,639	-	8,535	-
7510	利息費用	(949,065)	(3)	(988,839)	(2)
7590	其他支出	(263,121)	(1)	(259,136)	(1)
7670	減損損失	<u>(149,476)</u>	<u>-</u>	<u>(13,81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544,687</u>	<u>19</u>	<u>10,606,950</u>	<u>23</u>
7900	稅前淨利	7,884,602	20	10,744,026	2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78,097</u>	<u>1</u>	<u>(11,357)</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062,699</u>	<u>21</u>	<u>10,732,669</u>	<u>23</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0,372)	-	828,568	2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331,557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714,136	2	1,721,330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6,074</u>	<u>-</u>	<u>(168,335)</u>	<u>(1)</u>
8310		<u>569,838</u>	<u>2</u>	<u>2,713,120</u>	<u>6</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595,981)</u>	<u>(2)</u>	<u>(2,899,220)</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26,143)</u>	<u>-</u>	<u>(186,10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036,556</u>	<u>21</u>	<u>\$ 10,546,569</u>	<u>23</u>
	每股盈餘				
9710	基本	<u>\$ 1.62</u>		<u>\$ 2.15</u>	
9810	稀釋	<u>\$ 1.61</u>		<u>\$ 2.14</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損益	之損益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 53,528,751	\$ 2,908,631	\$ 16,752,421	\$ 114,443,170	\$ 17,996,558	(\$ 3,589,901)	\$ 771,912	\$ 45,880	\$ 702,778	(\$ 25,063)	\$ 203,535,137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331,352)	-	-	-	-	-	(331,352)	
A5	108年1月1日期初餘額	53,528,751	2,908,631	16,752,421	114,443,170	17,665,206	(3,589,901)	771,912	45,880	702,778	(25,063)	203,203,785	
	107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202,829	-	(1,202,829)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88,579	(1,088,579)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9,635,175)	-	-	-	-	-	(9,635,175)	
D1	108年度淨利	-	-	-	-	10,732,669	-	-	-	-	-	10,732,669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3,075	(2,955,805)	1,678,830	(34,180)	301,980	-	(186,100)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555,744	(2,955,805)	1,678,830	(34,180)	301,980	-	10,546,569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60,321	-	6	39,964	-	5,415	-	-	-	405,706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403	-	-	-	-	-	-	-	-	1,403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192	(16,192)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5,881)	25,881	-	-	-	-	-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3,528,751	\$ 3,270,355	\$ 17,955,250	\$ 115,505,874	\$ 17,376,404	(\$ 6,545,706)	\$ 2,439,965	\$ 11,700	\$ 1,004,758	(\$ 25,063)	\$ 204,522,288	
	108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73,267	-	(1,073,267)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836,486	(1,836,486)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8,029,313)	-	-	-	-	-	(8,029,313)	
D1	109年度淨利	-	-	-	-	8,062,699	-	-	-	-	-	8,062,69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0,004)	(673,235)	(469,545)	7,780	1,288,861	-	(26,143)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82,695	(673,235)	(469,545)	7,780	1,288,861	-	8,036,55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8,613	-	-	(571,360)	-	21,234	-	-	-	(501,513)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169	-	-	-	-	-	-	-	-	1,169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793)	-	3,793	-	-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528,751	\$ 3,320,137	\$ 19,028,517	\$ 117,342,360	\$ 13,744,880	(\$ 7,218,941)	\$ 1,995,447	\$ 19,480	\$ 2,293,619	(\$ 25,063)	\$ 204,029,18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884,602	\$ 10,744,0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539	(4,639)
A20100	折舊費用	2,426,365	2,440,185
A20200	攤銷費用	12,081	9,358
A20900	利息費用	949,065	988,839
A21200	利息收入	(13,945)	(22,39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560,758)	(11,434,5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923)	(40,448)
A23200	出售證券利益	(85)	(85)
A23700	減損損失	149,476	13,81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36	(106,178)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39,639)	(8,53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07)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03	(7,703)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14,816	1,685,0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4,639	(71,978)
A31200	存 貨	887,099	1,608,230
A31230	預付款項	22,013	(14,6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1,260	64,201
A32125	合約負債	150,078	45,23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2,674)	(308,933)
A3216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542,285)	(205,9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9,637	(64,417)
A322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619	(6,8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659)	23,58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1,645)	(262,3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32,308	5,062,7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945	22,4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928,924	10,015,4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69,737)	(1,011,388)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8,475	3,4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513,915</u>	<u>14,092,7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00,000)	70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8,414)	(8,452,23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180,312)	(2,583,4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045	65,32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8,528	(17,735)
B043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60,000)	105,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413)	(11,21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369)	(1,45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9,030	(1,262,37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94	17,9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53,211)</u>	<u>(11,440,2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62,078	(343,419)
C01200	發行公司債	20,500,000	14,0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3,700,000)	(10,6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0,330,464	245,578,25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9,641,931)	(237,077,22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38,157)	(231,37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59)	(89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29,313)	(9,635,1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9,717,318)</u>	<u>1,690,1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156,614)	4,342,6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592,925</u>	<u>16,250,3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436,311</u>	<u>\$ 20,592,92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其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亦重大影響本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因是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四。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之轉投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係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個體，其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電信服務收入，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且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使得其收入認列益趨複雜，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進而可能影響本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因是將電信服務收入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電信服務收入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管理階層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複核行動用戶合約，以確認帳務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3.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 執行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務系統月租及通話費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6. 執行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PG Polytech, LLC 及 Corpus Christi Polymers, LLC，其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之採用權益法投資金額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4,718,570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 5%；民國 109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失為新台幣 653,472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郭政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110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 平

沈
平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5 月 13 日

四、109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

- (一) 因應我國商業會計法已與國際接軌，完成員工紅利費用法制化，並使公司法與國際規制相符並與商業會計法規範一致，公司法於104年5月20日公布新增第235條之1，規定公司應於章程明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另經濟部於104年10月15日發佈經商字第10402427800號函釋，規定公司章程中有關董監事酬勞之比率訂定方式，僅得以上限之方式為之。本公司已於105年股東會中配合法令規定修正公司章程第26條，擬訂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經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係訂定一定之區間，董事酬勞則訂定其上限，而上述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應以經會計師查核後之金額為計算基礎。本公司109年度依章程所訂範圍，計提撥員工酬勞230,231,200元及董事酬勞145,673,400元，上述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 (二) 本案業經第23屆第12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
- (三) 敬請 公鑒。

五、109年度募集公司債報告

(一)本公司於109年度共發行4筆公司債：

名稱	一〇九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一〇九年度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〇九年度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金額	新台幣陸拾億元整	新台幣貳拾貳億元整	新台幣參拾億元整	新台幣伍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參拾捌億元整	
期限	五年	五年	七年	七年	五年	
年息	票面利率0.66%	票面利率0.77%	票面利率0.85%	票面利率0.83%	票面利率0.54%	
償還方法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無	
核准機構	單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日期	109.4.15	109.6.1	109.6.1	109.9.9	109.12.14
	文號	證櫃債字第10900035711號	證櫃債字第10900057241號	證櫃債字第10900057241號	證櫃債字第10900109421號	證櫃債字第10900143011號
募集原因	償還短期借款，強化財務結構	償還短期借款，強化財務結構	償還短期借款，強化財務結構	償還短期借款，強化財務結構	支應本公司或資貸子公司之綠色及社會效益之投資計畫，或償還與上述計畫所需之借款	
附註	於109年4月22日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109年6月10日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109年6月10日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109年9月17日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109年12月21日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二)謹依公司法第246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公鑒。

六、修正本公司「企業永續政策」報告

(一)配合本公司設置「企業永續委員會」，及為健全企業永續治理，推動企業永續工程，已參照民國109年2月13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1090002299號函，經109年11月12日第23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企業永續政策」部分條文，修正對照條文如附。

(二)敬請 公鑒。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永續政策」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u>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永續政策</u>	<u>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u>
第一條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 <u>進步</u> 及永續發展，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政策。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 <u>平衡</u> 及永續發展，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政策。
第二條	<p>1. 本政策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生產事業各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p> <p>2.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應<u>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並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需求及權益。</u></p> <p>3. 本公司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應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p>	<p>本政策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生產事業各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p> <p>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u>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u></p>
第三條	<p>1.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u>永續</u>之管理，<u>董事會應設置指導推動企業永續之「企業永續委員會」</u>，負責督導企業<u>永續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落實，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情形。</u></p> <p>2. 本公司應設置「<u>企業永續推行委員會</u>」，負責執行企業永續相關事項，<u>並由行政總部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企業永續推行委員會」工作內容如下：</u></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 <u>企業永續資訊彙整與揭露。</u></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 <u>企業永續專案之規劃與推行。</u></p> <p style="margin-left: 20px;">(3) <u>企業永續外部評鑑事宜之資料統籌與提交。</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五條</p> <p>本公司為健全企業<u>社會責任</u>之管理，<u>宜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u>，負責企業<u>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u></p>
第四條	本公司應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 <u>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以管理其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u>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 <u>五</u> 條	本公司對於企業 <u>永續</u> 之實踐，以下列原則為之： 1. <u>落實公司治理</u> 。 2. <u>發展永續環境</u> 。 3. <u>維護社會公益</u> 。 4. <u>加強企業永續資訊揭露</u> 。	第 <u>三</u> 條 本公司對於企業 <u>社會責任</u> 之實踐，以下列原則為之： <u>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u> 。 <u>二、發展永續環境</u> 。 <u>三、維護社會公益</u> 。 <u>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u> 。
第 <u>二</u> 章	落實 <u>公司</u> 治理	落實 <u>推動</u> 公司 <u>治理</u>
第 <u>六</u> 條	1. 本公司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督促公司實踐 <u>永續</u> 責任，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企業 <u>永續</u> 政策之落實。 2. <u>本公司履行企業永續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u> (1) <u>制定「永續策略藍圖」與企業永續相關管理方針</u> 。 (2) <u>將企業永續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企業永續之具體推動計畫</u> 。 (3) <u>確保企業永續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u> 。 3. <u>本公司宜對相關人員舉辦履行企業永續之教育訓練</u> 。	第 <u>四</u> 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督促公司實踐 <u>社會責任</u> ，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企業 <u>社會責任</u> 政策之落實。
第 <u>七</u> 條	本公司應建置有效之 <u>公司</u> 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 <u>公司</u> 治理。	第 <u>六</u> 條 本公司 <u>宜</u> 建置有效之 <u>公司</u> 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 <u>公司</u> 治理。
第 <u>八</u> 條	本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應遵循相關法規，避免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與反賄賂貪瀆，以營造公平競爭環境。	第 <u>七</u> 條 本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應遵循相關法規，避免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與反賄賂貪瀆，以營造公平競爭環境。
第 <u>九</u> 條	1. 本公司應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 <u>國際準則</u> ，建立環境管理制度， <u>包括：</u> (1) <u>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u> 。 (2) <u>建立可衡量之環境永續目標，並檢討其發展之持續性及相關性</u> 。	第 <u>八</u> 條 本公司於執行業務活動時，應遵循環境相關法規， <u>並</u> 降低對自然環境的衝擊。 第 <u>十一</u> 條 本公司 <u>宜</u> 注重 <u>水資源管理、廢棄物處理、資源回收、環境綠化、綠色採購</u> 等措施。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p>(3) <u>訂定具體計畫或行動方案等執行措施，檢討其運行之成效。</u></p> <p>2. <u>本公司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擬訂、推動及維護相關環境管理制度及具體行動方案，並宜舉辦對相關人員之環境教育課程。</u></p> <p>3. <u>本公司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應考慮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致力於達成本公司之環境目標，降低對自然環境及人類的衝擊。</u></p>	
第十條	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潛在的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並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第十一條	本公司應致力於提升各項能(資)源之利用效率，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能源及水資源消耗，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第九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各項能(資)源之利用效率。
第十二條	本公司應興建與強化相關環境保護處理設施，並妥善處理廢棄物，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排放至水、空氣與土地，採行適當的污染防治和控制技術之措施。	第十條 本公司於營運上應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及採行適當的污染防治措施。
第十三條	本公司應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取水量、能源耗用量及各類廢棄物量，且予以揭露。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並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第十四條	<p>1.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勞動法規、遵循國際人權公約，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並提供員工營運所在地國家之勞動法律及其享有權利之資訊。</p> <p>2. 本公司應制定並檢討人權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p> <p>3. 本公司應確認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就業、福利、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p>	第十三條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本公司應確認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 <u>十五</u> 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本公司應建立與員工雙向溝通之管道，尊重員工代表行使協商之權力，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u> 2. <u>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應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u> 	
第 <u>十六</u> 條	<p>本公司應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u>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措施，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宜對相關人員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以預防職業上災害。</u></p>	<p>第<u>十四</u>條 本公司宜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p>
第 <u>十七</u> 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宜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2. <u>本公司應訂定及實施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員工福利措施，確保相關規劃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且能將經營績效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或福利。</u> 	<p>第<u>十五</u>條 本公司宜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第 <u>十八</u> 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應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u>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於研發、採購、生產及作業等流程確保產品之安全性。</u> 2. <u>本公司對產品或服務之安全合規、客戶商業機密、行銷與廣告，應遵循相關法規或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等行為。</u> 	<p>第<u>十六</u>條 本公司應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 本公司進行產品或服務之行銷與廣告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等行為。</p>
第 <u>十九</u> 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宜<u>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商所在社區之環境與社會的影響，並與供應商及商業夥伴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永續。</u> 2. <u>本公司宜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宜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永續政策。</u> 3. <u>本公司宜避免與抵觸本公司永續政策供應商進行交易。若供應商違反本公司供應商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u> 	<p>第<u>十七</u>條 本公司宜與供應商及商業夥伴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 <u>二十</u> 條	<p>1. <u>本公司宜評估公司經營對社區之影響，並適當聘用營運所在地之人力，以增進社區認同。</u></p> <p>2. <u>本公司得藉由投資、商業活動、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將資源投入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社會或環境問題之組織，或參與社區發展及社區教育之公民組織、慈善公益團體及地方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u></p>	<p>第<u>十八</u>條 本公司得藉由商業活動、<u>實物捐贈</u>、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慈善公益團體及地方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p>
第 <u>五</u> 章	加強企業永續資訊揭露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第 <u>二十一</u> 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並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永續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p>第<u>十九</u>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並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第 <u>二十二</u> 條	<p>1. <u>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要求，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對外揭露推動企業永續情形與績效，並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u></p> <p>2. <u>企業永續對外揭露資訊內容應包括：</u> (1) <u>實施企業永續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u> (2) <u>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u> (3) <u>公司於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促進經濟發展之執行績效與檢討。</u> (4) <u>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u></p>	<p>第<u>二十</u>條 本公司宜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p>
第 <u>二十三</u> 條	本公司應注意國內外企業永續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所建置之企業永續制度，以提升履行企業永續成效。	
第 <u>二十四</u> 條	本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u>並提股東會報告</u> ，修正時亦同。	<p>第<u>二十一</u>條 本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09年度決算表冊（包含營業報告書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郭政弘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頁至第25頁）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09年度決算業已辦理完竣，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畢，爰擬具109年度盈餘分配如次：

1. 109年度稅後淨利	新台幣 8,062,699,438元
2. 與長期股權投資有關之 未分配盈餘調整數	575,153,134元
3.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數	180,003,983元
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0,754,232元
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109,237,263元
6. 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	6,437,336,658元
7. 可供分配盈餘 (1-2-3-4-5+6)	10,904,887,484元

二、擬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109年度股利如次：

1.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1.35元/股)	新台幣 7,226,381,556元
2. 合計	7,226,381,556元

三、分配後未分配盈餘 新台幣 3,678,505,928元

四、股利分派，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金額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惟如嗣後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前因依相關法令規定，致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減少或增加者，擬由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之金額，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五、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敬請 選舉。

說明：

- 一、本公司第23屆董事係由107年度股東常會選任，任期已屆滿，依法應於本(110)年度股東常會辦理改選。
- 二、擬依公司章程第16、17條規定，選任董事13人（其中3人為獨立董事），任期均為三年，自當選之日起算。
- 三、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可經由董事會或持股1%以上之股東提名之。本次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為自民國110年4月25日起至110年5月4日止，在此期間本公司收到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之10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候選人，經提報本公司110年5月13日第23屆第13次董事會審查通過，本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附件。
- 四、敬請 選舉。

決議：

附件

序號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法人名稱
1	董事	徐旭東	交通大學管理學榮譽博士 美國聖母大學文學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學研究所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遠興業(股)公司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遠興業(股)公司董事	無
2	董事	席家宜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電腦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東聯化學(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遠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東聯化學(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遠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中鼎工程(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3	董事	徐旭平	美國史丹佛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遠傳電信(股)公司副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遠傳電信(股)公司副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4	董事	王孝一	中興大學工商管理系 台灣大學管理研究學分班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首席資深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公益事業執行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序號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法人名稱
5	董事	徐國安	美國伊利諾理工大學設計學院設計與創新方法碩士 美國聖母大學 MBA	在美國曾擔任以下公司之策略及設計顧問： 新成立的高科技公司、雀巢、日本電裝汽車、起亞汽車和 Target 曾服役於美國海軍陸戰隊，軍階上尉	遠東集團創新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暨執行副總經理	亞洲水泥(股)公司
6	董事	楊惠國	美國國際管理研究學院	海富亞洲基金管理公司 董事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董事 海富亞洲基金管理公司 董事總經理	遠東百貨(股)公司
7	董事	徐國梅	美國莎拉勞倫斯學院 學士	Specialist, Sotheby's, New York. USA (Arts Administration, Asian Liaison)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股)公司
8	董事	李光燾	美國西北大學凱洛管理學院 香港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 首席資深顧問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台元紡織(股)公司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 首席資深顧問	裕民航運(股)公司
9	董事	徐荷芳	美國西登學院零售業 管理系	遠東百貨(股)公司 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
10	董事	李冠軍	美國德州 A&I 大學 企管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董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裕鼎實業(股)公司
11	獨立董事	柯承恩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會計學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 院長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 主任 中華經濟研究院院長、 董事長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理事長 聯詠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 名譽教授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序號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法人名稱
12	獨立董事	李鍾熙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化學工程博士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董事長 工業技術研究院院長、所長 美國強生美西公司資深經理 美國阿岡國家研究院計畫主持人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三福化工(股)公司獨立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 聚和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13	獨立董事	戴瑞明	國立臺灣大學外文系文學士 美國夏威夷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 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法學博士	外交部北美司專員； 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兼任講師 中華民國常駐聯合國代表團三等秘書 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二等秘書 行政院新聞局國際宣傳處長、主管國際事務副局長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兼任教授 外交部顧問 台北駐英國代表處代表 總統府副秘書長兼發言人、國家統一委員會執行秘書、國統會諮詢委員兼召集人 中華民國駐教廷特命全權大使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趙麗蓮教授文教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全球和平聯盟台灣總會副理事長 中華民國孔孟學會常務監事	無

註：本次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李鍾熙已連續擔任遠東新世紀獨立董事任期達三屆，提名人繼續提名之理由：

李獨立董事目前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專研化學工程領域，亦身兼數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深具科技專長與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在就任期間對公司治理與經營管理上多所建言，故本次繼續提名為獨立董事候選人之一，冀望再次借重其科技與經營管理專長，持續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提供專業意見。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209條第一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因本公司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如下表)，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許可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擔任其他同業之董事
董事	徐旭東	■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科德寶遠東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席家宜	■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科德寶遠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光燾	■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柯承恩	■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李鍾熙	■ 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敬請公決。

決議：

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章

則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為「Far Eastern New Century Corporation」。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 一、C301010 紡紗業。
- 二、C302010 織布業。
- 三、C303010 不織布業。
- 四、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五、C306010 成衣業。
- 六、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七、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 八、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九、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十、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十一、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十二、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十三、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十四、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十五、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十六、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十七、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十八、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十九、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F501060 餐館業。
- 廿一、J701020 遊樂園業。
- 廿二、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 廿三、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廿四、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廿五、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廿六、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廿七、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廿八、G801010 倉儲業。
- 廿九、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三十、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卅一、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卅二、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卅三、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卅四、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卅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卅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卅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卅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卅九、C803990 其他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四十、F112020 煤及煤製品批發業。
- 四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得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外保證。

第四條 本公司轉投資他公司而為有限責任股東時，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惟應由董事會通過同意之。

第五條 本公司設於中華民國臺北市，必要時得設立分公司於國內外各地。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六百億元，分為六十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新台幣一億元，分為一仟萬股，每股十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得發行特別股。

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時，就合併有關事項無須經特別股股東會決議。

第八條 本公司股務事宜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

1. 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2. 臨時會之召集，依相關法令行之。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依法公告之。

第十二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 股東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之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第十五條 股東會應置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地點、到會股東（或代理人）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及其決議方式，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簿（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依法保存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至十五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十七條 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以行使董事職權，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代表公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九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季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有緊急情事時得由董事長隨時召開臨時會議。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依法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條 (刪除)

第廿一條 (刪除)

第廿二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營運長、副總經理、協理、經理、廠長各若干人，總稽核、副總稽核各一人，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

第廿三條 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依照董事會決議案，處理公司日常事務。

第廿三條之一

本公司得就董事及重要職員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會計

第廿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於年度終了時辦理決算。

第廿五條 本公司決算，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前項表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其選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通過同意定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及股數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七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再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第廿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 本公司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自股東常會決議，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第 一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 七 月 一 日
第 二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一 月 廿 二 日
第 三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 九 月 一 日
第 四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 一 月 十 五 日
第 五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 六 月 十 三 日
第 六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 八 月 廿 五 日
第 七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 三 月 卅 一 日
第 八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 十 月 廿 六 日
第 九 次修正	中華民國 五 十 年 二 月 廿 五 日
第 十 次修正	中華民國 五 十 年 五 月 廿 五 日

第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五月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八月七日
第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一月二十日
第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廿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廿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十二月廿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六月八日
第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五月卅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一月廿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月十七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八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五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十四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九月十五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四月六日
第三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四月十八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九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四月廿八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年四月十五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廿一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廿一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五月五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五月二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十日
第四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廿三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二十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日
第四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廿三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廿六日
第四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第四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
第四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九日
第四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四日
第四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廿七日
第五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廿三日
第五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廿二日
第五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一日
第五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第五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八日
第五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五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九日
第五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五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五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
第六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三日
第六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廿二日
第六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廿四日
第六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五日
第六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廿六日
第六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廿六日
第六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廿三日
第六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廿九日
第六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長 徐 旭 東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109年6月30日修正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或代理人）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均視為棄權。
- 股東(或代理人)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三條 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

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就普通決議事項為假決議。

進行前項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照議程所排之程式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前項規定，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戶名及發言要旨，由主席指定其發言先後。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第六條 議案之提出，須以書面行之。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或代理人）對原議案之修正案、替代案或以臨時動議提出之其他議案，應有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附議，議程之變更，散會之動議亦同，提案人連同附議人所代表之股權應達壹拾萬股。

第七條 提案之說明以五分鐘為限，詢問或答覆之發言，每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三分鐘。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逾時、逾次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不服主席之制止，第十五條規定準用之。

第八條 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九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停止討論。

- 第十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
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等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 第十一條 議案之表決，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議案應採投票表決，主席得裁示採逐案表決，或就各項議案（含選舉案）採分次或一次之方式進行投票並分別計票。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表決及選舉之結果，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並做成紀錄。
- 第十二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第十三條 會議進行時，如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 第十四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十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應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中華民國104年6月26日股東會修正

- 一、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本辦法辦理之。
- 二、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以在選舉票上所印之出席證號碼代之。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註其選舉權數。
-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依應選出人數，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出人數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且獨立董事之資格、獨立性條件及其他事宜，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 四、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記票員各二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五、監票員之任務如下。
 - (1)投票開始前，當眾開驗票櫃，並加封條。
 - (2)糾察秩序暨監察投票有無疏略及違法等情事。
 - (3)投票完畢後，啟封取票，並檢查選舉票數目。
 - (4)查驗選舉票有無廢票，並將有效選舉票點交記票員。
 - (5)監察記票員記錄各被選舉人所得選舉權數。
- 六、被選舉人為自然人，其具股東身分，選舉人應於選舉票上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其不具股東身分，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被選舉人為政府或法人股東，除應填名戶號外，另應填明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明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七、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1)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舉票者。
 - (2)同一張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
 - (3)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
 - (4)未依第六條之規定填寫選舉票或夾寫其他文字者。

(5)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6)所填被選舉人資料經核對不符者。

八、投票櫃由本公司備製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九、選舉票全部入櫃後，由監票員及記票員會同拆啟票櫃。

十、記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

十一、選舉票有疑問時，先請監票員驗明是否作廢，作廢之票應另行放置，於點明票數及選舉權數後，交由監票員批明作廢並簽名蓋章。

十二、開票結果，由監票員核對有效票及廢票之總和無訛後，就有效票數及選舉權數暨廢票及選舉權數分別填入記錄表，然後由主席宣佈當選人。

十三、當選董事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十四、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 錄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第 23 屆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

基準日：110年5月1日

職 稱	姓 名 或 名 稱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徐 旭 東	—	91,748,698	1.71%
董 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席家宜	1,272,277,085	23.77%
		徐旭平		
		徐旭明		
		王孝一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楊惠國	19,964,370	0.37%
		徐國梅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李光燾	31,181,470	0.58%
		徐荷芳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冠軍	33,617,781	0.63%
	獨 立 董 事	沈 平	—	—
李 鍾 熙		—	—	—
戴 瑞 明		—	—	—
全體董事實際持股比例合計			1,448,789,404	27.06%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持股成數			85,646,004	1.60%

註：未加計代表人持有之股份。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未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 遠企大樓 36樓
36F,Taipei Metro Tower 207,Tun Hwa South Rd., Sec.2,Taipei,Taiwan,R.O.C
Tel +886 2 2733-8000